

附件 2：個資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同意書

翻轉青年：創意專利寫手獎 個資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同意書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(下稱智慧局)依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之規定，告知您下列事項，請於填寫申請書表前先行詳閱：

1. 智慧局基於辦理「翻轉青年：創意專利寫手獎」之特定目的，向您蒐集姓名、連絡電話、電子郵件、地址、服務單位等資料，以作為活動辦理之用，其蒐集及利用期間僅限本次活動有關範圍，利用對象為智慧局，利用方式為競賽活動聯繫、公告及內部存查。
2. 您可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，就智慧局向您蒐集之個人資料，請求查詢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、更正、停止處理或利用，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，惟須遵循智慧局相關申請流程辦理，且智慧局得依「經濟部及所屬機關提供政府資訊收費標準」規定收取必要費用。
3.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惟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致使申請文件不齊備者，智慧局將無法提供您特定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。

※請確認下列事項後簽章以示同意：

本人知悉且已瞭解上述告知事項，並同意貴局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
團隊名稱：_____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 (每人各簽署 1 張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